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 日收到控股股东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盛宏业”）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申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申炜”）的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一、解质押情况

三盛宏业、上海申炜分别将其持有的并质押给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45,000,000 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 10.77%）、11,574,074 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 2.77%）解除质押，上述解除质押手续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办理完毕。

二、股份质押情况

三盛宏业、上海申炜分别将其持有的 41,800,000 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 10.00%）、11,570,000 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 2.77%）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9 月 1 日，回购交易日为 2019 年 8 月 29 日。

截至公告日，三盛宏业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11,2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62%；上海申炜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1,5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7%。

三盛宏业此次质押股份是为三盛宏业向东兴证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做保证，支持三盛宏业旗下的科技公司的经营和发展，三盛宏业及其下属子公司的现金收入及其他可用于还款的资金作为还款来源。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2 日